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NINGBO CO.,LTD.
(股票代码: 002142)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5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合并报表数据，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列示。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负责人陆华裕先生、行长罗孟波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维开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洪波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2015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千元）	5,116,838	34.94%	14,124,299	2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千元）	1,768,819	18.05%	5,320,519	1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千元）	1,770,712	17.65%	5,322,887	1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千元）	-	-	(4,907,203)	(109.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1.26)	(109.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11.63%	1.36	2.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11.63%	1.36	2.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11.63%	1.36	2.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6%	减少 0.82 个百分点	14.65%	减少 1.95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7%	减少 0.84 个百分点	14.66%	减少 2.01 个百分点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4.61%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13.86%	减少 0.1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4.61%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13.87%	减少 0.22 个百分点

注：1、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需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根据 2015 年 5 月 18 日股东大会批准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本行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249,828,401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2015 年 7 月 14 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2 股，实施完成后本银行总股本为 3,899,794,081 股。上表各比较期的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

2、营业收入包括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收益和其他业务收入。

3、以上数据均为并表口径。

单位：人民币千元

规模指标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末增减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58,504,582	554,112,618	18.84%	462,188,029
客户贷款及垫款	241,800,654	210,062,182	15.11%	171,189,666
—个人贷款及垫款	82,962,031	72,735,349	14.06%	53,237,185
—公司贷款及垫款	131,489,252	127,804,398	2.88%	114,769,741
—票据贴现	27,349,371	9,522,435	187.21%	3,182,740
贷款损失准备	6,336,398	5,312,304	19.28%	3,887,496
总负债	620,022,374	519,948,406	19.25%	436,666,141
客户存款	359,305,941	306,531,829	17.22%	255,278,327
—个人存款	83,820,388	74,206,208	12.96%	61,399,447
—公司存款	275,485,553	232,325,621	18.58%	193,878,880
同业拆入	6,926,488	14,071,981	(50.78%)	13,015,003
股本	3,899,794	3,249,829	20.00%	2,883,821
股东权益	38,482,208	34,164,212	12.64%	25,521,88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38,385,621	34,091,097	12.60%	25,506,6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84	8.74	12.60%	7.37

注：1、客户贷款及垫款、客户存款数据根据中国银监会监管口径计算。

2、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调整金融机构存贷款统计口径的通知》（银发[2015]14 号），从 2015 年开始，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放在存款类金融机构的款项纳入“各项存款”统计口径，存款类金融机构拆放给非存款类金融机构的款项纳入“各项贷款”统计口径。按央行新的统计口径，2015 年 9 月 30 日存款总额为 4,110.77 亿元，比年初增加 734.53 亿元，增幅为 21.76%；贷款总额为 2,433.22 亿元，比年初增加 306.60 亿元，增幅为 14.42%。

3、2015 年三季度，本行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上表各比较期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 1-9 月金额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8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0
3、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
4、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85)
合计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3,157)
所得税影响额	789
合计	(2,368)

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年修订）规定计算。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形。

（三）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资本充足率(%)	≥10.5	12.53	12.35	12.06	不适用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8.92	10.02	9.35	不适用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8.92	10.02	9.35	不适用
流动性比率(本外币)(%)	≥25	58.78	54.61	42.68	41.99	
流动性覆盖率(%)	≥70	151.82	101.48	不适用	不适用	
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75	58.81	64.12	61.97	67.74	
不良贷款比率(%)	≤5	0.88	0.89	0.89	0.76	
拨备覆盖率(%)	≥150	299.26	285.17	254.88	275.39	
贷款拨备率(%)		2.62	2.53	2.27	2.09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1.82	2.56	3.08	2.44	
最大十家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50	11.39	12.70	15.54	16.10	
单一最大集团客户授信比例(%)	≤15	4.74	4.40	6.73	3.99	
正常贷款迁徙率(%)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1.66	4.50	2.92	2.67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24.01	42.56	38.49	14.81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57.62	54.99	64.07	76.75
不良贷款迁徙率(%)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10.27	49.65	31.15	38.95
总资产收益率(%) (年化)		1.17	1.11	1.16	1.29	
成本收入比(%)		30.39	32.07	34.86	34.13	
资产负债率(%)		94.16	93.83	94.48	94.02	
净利差(%)		2.41	2.50	2.46	2.76	
净息差(%)		2.39	2.51	2.51	2.83	

注：1、公司根据中国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数据口径为母公司口径；其他补充财务指标数据为并表口径。

2、上表中流动性比率、流动性覆盖率、存贷款比率、不良贷款比率、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率、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单一最大集团客户授信比例按照中国银监会监管口径计算。

3、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覆盖率应当于 2018 年底前达到 100%；在

过渡期内，应当于 2014 年底、2015 年底、2016 年底及 2017 年底前分别达到 60%、70%、80%、90%。

4、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利率-付息负债平均利率；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四）资本构成及杠杆率情况

资本构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9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1、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7,070,975	33,779,441
2、一级资本净额	37,070,975	33,779,441
3、总资本净额	52,104,459	41,628,915
4.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415,743,722	337,046,637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2%	10.02%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8.92%	10.02%
7. 资本充足率	12.53%	12.35%

注：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 年第 1 号令）计算，数据口径为母公司口径。

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杠杆率	4.76%	4.87%	5.01%	5.2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7,070,975	37,870,121	35,549,424	33,757,626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778,436,442	777,250,264	710,116,862	642,147,262

注：杠杆率相关指标根据《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中国银监会令 2015 年第 1 号）计算，数据为母公司口径。

（五）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级分类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间变动	
	贷款和垫款金额	占比	贷款和垫款金额	占比	数额增减	占比（百分点）
非不良贷款小计：	239,683,267	99.12%	208,199,352	99.11%	31,483,915	0.01
正常	235,685,268	97.47%	204,479,949	97.34%	31,205,319	0.13
关注	3,997,999	1.65%	3,719,403	1.77%	278,596	(0.12)
不良贷款小计：	2,117,387	0.88%	1,862,830	0.89%	254,557	(0.01)
次级	728,284	0.30%	543,229	0.26%	185,055	0.04
可疑	1,092,443	0.45%	881,732	0.42%	210,711	0.03
损失	296,660	0.12%	437,869	0.21%	(141,209)	(0.09)
客户贷款合计	241,800,654	100.00%	210,062,182	100.00%	31,738,472	0.00

(六)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和核销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5,312,305	3,887,496
本期计提	2,414,323	2,420,150
本期收回	110,601	29,110
其中：收回原转销贷款及垫款导致的转回	110,601	29,110
本期核销	(1,500,831)	(983,145)
已减值贷款利息回拨	0	(41,307)
期末余额	6,336,398	5,312,304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087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加坡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58%	724,639,451	249,054,816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18%	514,154,630	190,154,630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1%	433,285,121	0		
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82%	265,804,186	0	质押	194,400,000
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5%	228,000,000	0	质押	191,600,000
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3%	161,124,000	0	质押	114,000,000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155,956,535	0		
新加坡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QFII)	境外法人	1.42%	55,319,365	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8%	53,707,200	0		
宁兴 (宁波)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53,70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新加坡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475,584,635		人民币普通股	475,584,635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3,285,121		人民币普通股	433,285,121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000,000		
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65,804,186		人民币普通股	265,804,186		
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000,000		
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1,1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124,000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155,956,535		人民币普通股	155,956,535		
新加坡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QFII)	55,319,365		人民币普通股	55,319,365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3,707,200		人民币普通股	53,707,200		
宁兴 (宁波)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3,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7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为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宁兴 (宁波)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新加坡华侨银行					

有限公司（QFII）是新加坡华侨银行有限公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注：根据宁波市国资委《关于同意吸收合并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的批复》（甬国资改〔2015〕49号），宁波市国资委同意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目前相关手续尚未完成。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2015年，公司以实现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围绕年初制定的“拓展盈利渠道、严控不良资产、升级营销模式、加快人才培养”四项重点工作，持续深化利润中心建设，推动客户基础不断夯实，总体保持了平稳、健康的发展态势。

业务规模平稳增长。截至2015年三季度末，公司总资产6,585.05亿元，比年初增加1,043.92亿元，增幅为18.84%；各项存款3,593.06亿元，比年初增加527.74亿元，增幅为17.22%；各项贷款2,418.01亿元，比年初增加317.38亿元，增幅为15.11%。

盈利能力持续提升。得益于近年来的经营转型积累以及盈利模式的不断优化，公司201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41.24亿元，同比增加30.38亿元，增幅为27.4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21亿元，同比增加7.36亿元，增幅为16.0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4.65%，基本每股收益1.36元。

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截至2015年三季度末，公司不良贷款率0.88%，比年初下降0.01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299.26%，比年初提高14.09个百分点；拨贷比2.62%，比年初提高0.09个百分点，资产质量保持在较好水平。

资本管理成效显著。通过不断强化资本规划、监测分析和经济资本配置管理，公司上下资本约束理念进一步深化，资本使用效率得到提升，资本充足状况良好。截至2015年三季度末，公司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资本充足率为12.53%，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和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8.92%。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要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218,662	1,969,855	63.40%	中间业务快速增长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12,915	147,897	111.58%	金融市场交易服务费增加
投资收益	(145,185)	135,210	(207.38%)	可供出售债券交易损失及贵金属业务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5,263	(163,478)	上年同期为负	交易性债券和衍生工具公允价值收益
资产减值损失	2,414,323	1,240,309	94.65%	贷款规模增加、拨备计提增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比年初增减	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款项	17,601,614	30,447,600	(42.19%)	存放同业存款减少
衍生金融资产	2,663,697	1,293,140	105.99%	衍生金融资产估值变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00,043	17,079,001	(55.50%)	买入返售债券减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6,886,016	120,109,026	63.92%	可供出售类理财产品增加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464,854	16,569,101	83.87%	持有至到期债券增加
拆入资金	6,926,488	14,071,981	(50.78%)	同业拆入资金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2,515,179	1,303,488	92.96%	衍生金融负债估值变动
应付债券	128,204,796	50,655,391	153.09%	发行金融债和同业存单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745,558	309,130	141.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重估储备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外，公司没有其他重要事项。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承诺	-	-	-	-	-
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承诺	新加坡华侨银行有限公司、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0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	2014年10月8日	60个月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将采取多项措施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并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	2014年7月16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 2015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	至	20%
201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6,190,212	至	6,752,959

201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27,46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业务规模扩大、盈利能力增强

五、证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一）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在叙做新类型衍生品之前，通过新产品委员会对各类型风险进行充分的识别、分析和评估，采用久期、限额管控、风险价值、压力测试、授信额度管理等方法对衍生品进行风险计量和控制。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报告期内公司已投资衍生品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随市场交易参数变化而波动，衍生品估值参数按具体产品设定，与行业惯例相一致，公允价值计量采用中后台估值系统提供的模型方法进行估值。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理解，衍生品交易业务是公司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常规银行业务之一。报告期内，公司重视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对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控制是有效的。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合约种类	期初合约金额	期末合约金额	报告期损益情况	期末合约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远期	15,740,563	12,249,000	17,742	31.91%
货币掉期	165,780,139	276,368,675	(112,514)	719.98%
利率互换	230,561,606	632,496,429	74,603	1647.74%
货币互换	147,036	917,544	(3,772)	2.39%
期权合同	2,344,628	4,704,507	25,168	12.26%
合计	414,573,972	926,736,155	1,227	2414.28%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报告期内，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判决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纸业”）对公司北

京分行债务的相关清偿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相关债务处置方案，同意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集团”）将中冶纸业持有的、由诚通集团首轮查封的650万股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利纸业”）股票进行司法处置，并将股票处置所得款项在2015年12月31日之前向公司支付，用于抵偿中冶纸业对公司的部分债务，公司剩余部分的债权将统一纳入中冶纸业金融债权人委员会组织的银团重组贷款，公司在取得由诚通集团代为支付的股票变现款后解除美利纸业的担保责任；如诚通集团未能按期向公司履行上述义务，则公司将不免除美利纸业的相关担保责任，并有权申请法院强制执行。为审慎考虑，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已就该债权计提相应的拨备、减值准备合计2.75亿元。

2、公司深圳分行于4月24日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以保证为深圳市黄浦盛世实业有限公司等四家关联公司办理的以存单、理财产品为全额质押、风险敞口为零的21.04亿元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不受损失。截至2015年9月30日，上述全部银行承兑汇票均已收回并兑付。

（三）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委托理财等重大合同事项。

八、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九、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陆华裕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101,432	70,953,938
存放同业款项	17,601,614	30,447,600
贵金属	1,363,147	0
拆出资金	2,211,690	2,866,5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75,815	8,878,979
衍生金融资产	2,663,697	1,293,1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00,043	17,079,001
应收利息	2,534,668	3,015,04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5,464,256	204,749,8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6,886,016	120,109,026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464,854	16,569,101
应收款项类投资	83,436,619	71,554,844
投资性房地产	16,596	16,596
固定资产	3,398,074	3,352,019
无形资产	174,354	208,6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7,044	769,245
其他资产	2,874,663	2,248,966
资产总计	658,504,582	554,112,618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0,000	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5,024,040	86,634,335
拆入资金	6,926,488	14,071,9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176	1,272,100
衍生金融负债	2,515,179	1,303,4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966,470	28,155,132
吸收存款	359,305,941	306,531,829
应付职工薪酬	953,116	1,098,768
应交税费	877,100	795,134
应付利息	6,096,999	5,587,627
应付债券	128,204,796	50,655,3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56	3,871
其他负债	21,072,213	23,838,750
负债合计	620,022,374	519,948,4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99,794	3,249,829
资本公积	9,948,236	10,598,201
其他综合收益	745,558	309,130
盈余公积	2,531,957	2,531,957
一般风险准备	5,054,465	4,054,719
未分配利润	16,205,611	13,347,2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38,385,621	34,091,097
少数股东权益	96,587	73,115
股东权益合计	38,482,208	34,164,21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58,504,582	554,112,618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行长：罗孟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罗维开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洪波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101,432	70,866,846
存放同业款项	17,601,520	30,447,600
贵金属	1,363,147	0
拆出资金	2,211,690	2,866,5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61,152	8,433,216
衍生金融资产	2,663,697	1,293,1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02,043	17,009,000
应收利息	2,525,796	3,006,4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1,947,080	204,749,8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6,835,272	120,109,026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264,854	16,569,101
应收款项类投资	83,436,619	71,554,844
长期股权投资	1,135,000	135,000
投资性房地产	16,596	16,596
固定资产	3,392,229	3,346,879
无形资产	170,335	205,2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7,044	769,245
其他资产	2,826,534	2,210,260
资产总计	657,492,040	553,588,947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0,000	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5,545,805	86,652,009
拆入资金	6,536,488	14,071,9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176	911,324
衍生金融负债	2,515,179	1,303,4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966,470	28,084,562
吸收存款	359,305,937	306,531,703
应付职工薪酬	939,047	1,094,476
应交税费	842,277	792,742
应付利息	6,096,433	5,587,609
应付债券	128,204,796	50,655,391
其他负债	20,122,365	23,829,292
负债合计	619,152,973	519,514,5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99,794	3,249,829
资本公积	9,949,664	10,599,629
其他综合收益	745,614	308,960
盈余公积	2,531,957	2,531,957
一般风险准备	5,053,309	4,054,626
未分配利润	16,158,729	13,329,369
股东权益合计	38,339,067	34,074,37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57,492,040	553,588,947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行长：罗孟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罗维开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洪波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 年 7-9 月	2014 年 7-9 月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1-9 月
一、营业收入	5,116,838	3,792,043	14,124,299	11,086,335
利息净收入	4,038,090	3,492,761	11,636,164	9,845,481
利息收入	8,125,967	6,938,555	23,805,729	20,931,606
利息支出	(4,087,877)	(3,445,794)	(12,169,565)	(11,086,12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62,691	589,452	2,905,747	1,821,95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80,319	643,690	3,218,662	1,969,85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7,628)	(54,238)	(312,915)	(147,8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4,856)	43,553	(145,185)	135,2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322,787	(565,217)	225,263	(163,478)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341,347)	222,965	(522,456)	(580,608)
其他业务收入	9,473	8,529	24,766	27,772
二、营业支出及损失	(2,925,621)	(1,915,431)	(7,495,546)	(5,352,198)
营业税费	(271,059)	(224,582)	(777,481)	(638,166)
业务及管理费	(1,582,889)	(1,149,458)	(4,291,672)	(3,456,509)
资产减值损失	(1,066,099)	(540,056)	(2,414,323)	(1,240,309)
其他业务成本	(5,574)	(1,335)	(12,070)	(17,214)
三、营业利润	2,191,217	1,876,612	6,628,753	5,734,137
加：营业外收入	5,795	3,050	14,592	7,952
减：营业外支出	(8,319)	(11,991)	(17,749)	(29,954)
四、利润总额	2,188,693	1,867,671	6,625,596	5,712,135
减：所得税	(412,042)	(367,397)	(1,281,495)	(1,125,751)
五、净利润	1,776,651	1,500,274	5,344,101	4,586,38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8,819	1,498,340	5,320,519	4,584,419
少数股东损益	7,832	1,934	23,582	1,9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803	36,617	436,318	649,4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879	36,169	436,428	648,90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879	36,169	436,428	648,9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3,879	36,169	436,428	648,9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	448	(110)	531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40,454	1,536,891	5,780,419	5,235,81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2,698	1,534,509	5,756,947	5,233,3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56	2,381	23,472	2,49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8	0.43	1.36	1.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8	0.43	1.36	1.33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行长：罗孟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罗维开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洪波

利润表

编制单位：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 年 7-9 月	2014 年 7-9 月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1-9 月
一、营业收入	5,016,932	3,770,579	13,932,774	11,049,597
利息净收入	4,013,166	3,492,711	11,607,674	9,843,891
利息收入	8,100,724	6,938,505	23,777,273	20,930,050
利息支出	(4,087,558)	(3,445,794)	(12,169,599)	(11,086,15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82,293	577,449	2,794,863	1,799,84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99,920	631,687	3,107,777	1,947,73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7,627)	(54,238)	(312,914)	(147,8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9,119)	42,655	(204,336)	133,46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332,701	(573,829)	232,865	(174,582)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341,582)	223,064	(522,938)	(580,792)
其他业务收入	9,473	8,529	24,646	27,772
二、营业支出及损失	(2,849,257)	(1,904,095)	(7,380,825)	(5,326,971)
营业税费	(259,345)	(223,573)	(762,540)	(636,347)
业务及管理费	(1,542,017)	(1,139,130)	(4,227,420)	(3,433,100)
资产减值损失	(1,042,322)	(540,056)	(2,378,796)	(1,240,309)
其他业务成本	(5,573)	(1,336)	(12,069)	(17,215)
三、营业利润	2,167,675	1,866,484	6,551,949	5,722,626
加：营业外收入	5,795	3,050	14,592	7,952
减：营业外支出	(8,158)	(11,991)	(17,571)	(29,954)
四、利润总额	2,165,312	1,857,543	6,548,970	5,700,624
减：所得税	(404,398)	(365,438)	(1,258,504)	(1,122,892)
五、净利润	1,760,914	1,492,105	5,290,466	4,577,7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034	35,306	436,654	647,283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034	35,306	436,654	647,2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4,034	35,306	436,654	647,283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24,948	1,527,411	5,727,120	5,225,015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行长：罗孟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罗维开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洪波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1,668,168	47,884,03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4,022,715	9,515,50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	19,845,17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500,906	14,751,5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1,043	8,298,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352,832	100,294,8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1,720,767	29,761,68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	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328,498	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968,822	10,142,81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29,778	1,947,1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4,628	1,877,0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47,542	2,484,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260,035	46,213,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7,203)	54,081,6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69,700	24,335,4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145,807	7,528,61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	3,4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15,884	31,867,5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740,679	86,500,3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01,698	951,70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442,377	87,452,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26,493)	(55,584,4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	3,126,51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8,210,000	14,7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10,000	17,826,5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1,323	1,732,4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	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1,323	6,732,4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58,677	11,094,0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1,256	(33,5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313,763)	9,557,6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670,017	52,211,3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56,254	61,769,031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行长：罗孟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罗维开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洪波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1,668,030	47,882,21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4,022,715	9,515,50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	19,845,17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220,472	14,748,3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0,391	8,441,8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31,608	100,433,1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8,185,767	29,761,68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	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328,498	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973,689	10,141,48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01,767	1,935,7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40,653	1,871,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74,793	2,479,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05,167	46,189,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3,559)	54,243,5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44,760	24,335,4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145,807	7,528,61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	3,4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90,944	31,867,5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664,539	86,500,3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97,972	950,88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362,511	87,451,1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71,567)	(55,583,6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	3,076,51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8,210,000	14,7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10,000	17,776,5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1,323	1,732,4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	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1,323	6,732,4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58,677	11,044,0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0,894	(33,7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25,555)	9,670,2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82,920	52,211,3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57,365	61,881,601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行长：罗孟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罗维开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洪波